广佛南环、佛莞、新白广、琶洲支线、广佛东环、广清南延城际项目 规划条件核实测量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H251798GZ01WJ

1. 招标条件

本建设项目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南站段项目、佛莞城际轨道交通广州南站至望洪站 段项目、新塘经白云机场至广州北站城际轨道交通新塘至机场 T2 段项目、穗莞深城际轨道 交通琶洲支线项目、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广州南站至白云机场段项目、广州至清远 城际轨道交通广州白云至广州北段项目已由《广东省人民政府 铁道部关于广佛环线佛山西 站至广州南站段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粤府函〔2012〕281)、《广东省人民政府 中 国铁路总公司关于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南站段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粤府函〔2013〕 112)、《关于佛莞城际轨道交通广州南站至望洪站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粤发改交通函 (2014) 3957 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佛莞城际轨道交通广州南站至望洪站段初步设 计的批复》(粤发改交通函(2014)4093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新塘经白云机场至广 州北站城际轨道交通新塘至机场 T2 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粤发改交通函〔2015〕2237 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新塘经白云机场至广州北站城际轨道交通新塘至机场 T2 段初 步设计的批复》(粤发改交通函〔2015〕4742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穗莞深城际轨道 交通琶洲支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粤发改交通函函〔2018〕139号)、《广东省发 展改革委关于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穗莞深城际琶洲支线初步设计的函》(粤发改交通函(2018) 4385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广州南站至白云机场段可 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粤发改交通函(2016)4272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珠三角城 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广州南站至白云机场段初步设计的批复》(粤发改交通函〔2016〕5095 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广州至清远城际轨道交通广州白云至广州北段项目可行性研究 报告的批复》(粤发改基础函(2020)961号)、《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清城际广州白云 至广州北段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粤交铁字(2020)27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东珠 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项目资本金出资和银行贷款,出资比例为100%, 招标人为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广佛南环、佛莞、 新白广、琶洲支线、广佛东环、广清南延城际项目规划条件核实测量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 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 2.1.1 广佛南环项目:广佛环城际佛山西站至广州南站段(项目简称"广佛南环")起点为佛山西站,终点为广州南站,全线设张槎站、顺德北站(原东平新城站)、北滘西站(原北滘站)、陈村站、番禺站(原广州南站)共5座车站,正线全长34.97km,(其中广州市境内约3.9km),速度目标值200公里/小时,初步设计批复概算181.17亿元。
- 2.1.2 佛莞项目: 佛莞城际广州南站至望洪站段(项目简称"佛莞")起点为广州南站,终点为东莞望洪站,全线设广州长隆站(原长隆站)、东环站(原番禺大道站)、官桥站、广州莲花山站(原莲花站)、麻涌站共 5 座车站,正线全长 36.697km,(其中广州市境内约27.5km),速度目标值 200 公里/小时,初步设计批复概算 129.12 亿元(含广佛环线同步施工工程投资 1.76 亿元)。
- 2.1.3 新白广项目: 新塘经白云机场至广州北站项目新塘(不含)至机场 T2(不含)段(项目简称: 新白广)起点为新塘站(不含),终点为机场 T2 站(不含),全线设增城开发区(运营站名"永宁南站")、荔湖城(运营站名"永宁北站")、镇龙、平岗(运营站名"新龙站")、佛郎村(运营站名"佛塱站")、马头庄(运营站名"九佛站")、健康产业城(运营站名"钟落潭东站")、竹料、机场 T3(运营站名"白云机场东站")、机场 T1(运营站名"白云机场南站")共 10 座车站,正线全长 57.442km,速度目标值 160 公里/小时,批复概算为214.42 亿元。
- 2.1.4 琶洲支线项目: 穗莞深城际琶洲支线(项目简称"琶洲支线")起点为琶洲站(不含),终点为广州莲花山站(不含),全线设深井站(原大学城东站)和化龙南站(原化龙站)共2座车站,正线全长17.544km,速度目标值160公里/小时,批复概算70.47亿元。
- 2.1.5 广佛东环项目: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广州南站至白云机场段(项目简称"广佛东环")起点为广州南站(不含),终点为竹料站(不含),全线设大石、科学中心、琶洲、金融城、智慧城、龙洞、大源、太和共8座车站,在竹料同步建设存车场及动车走行线等相关工程,线路全长46.537km,速度目标值160公里/小时,批复概算为248.68亿元。
- 2.1.6 广清南延项目:广清城际广州白云至广州北段(项目简称"广清南延")起点为广州白云站,终点为广州北站(不含),全线设广州白云站城际场、白云湖站、江高站、神山站共 4 座车站,正线长度 22.006km,速度目标值 160 公里/小时,批复概算为 82.34 亿元。

由于本招标项目涉及营业线作业,过程管理参照营业线相关管理规定。

2.2 招标范围:

城际项目的规划条件核实测量,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各城际项目涉及的 1:500 地形图测量、E级 GPS 测量、建筑用地拨地定桩、轨道中线及拨地定桩(轨道中线点及建筑物角点比对)、规划监督测量、等级导线测量、D级 GPS 测量、三、四等水准测量、极坐标细部点测量、纵断面测量等。项目测量成果必须满足广州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验收要求。

2.3 标段划分: 本项目划分为_2_个标段,标段号为 GHHSYS-1 标、GHHSYS-2 标,具体内容:

GHHSYS-1标:新白广、佛莞、广佛南环项目规划条件核实测量。

GHHSYS-2标:广佛东环、广清南延、琶洲支线项目规划条件核实测量。

投标人可就上述标段中的 2 个标段进行投标,最多可以中标 1 个标段。

- 2.4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内容。
- 2.5 最高投标限价:

GHHSYS-1 标: 12634304.16 元 (其中新白广 7629248.86 元、佛莞 3908180.54 元、广 佛南环 1096874.76 元)

GHHSYS-2 标: 12605929.75 元 (其中广佛东环 7477942.02 元、广清南延 2896300.83 元、琶洲支线 2231686.90 元)

2.6 其他说明: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B)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6 日 17 时 30 分 (北京时间,下同),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完成投标登记,并将投标登记资料(单位介绍信或法人代表委托书扫描件)发至 zhengdanting@ebidding.com 经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系统(网址: 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资料。
 - 4.2 电子版招标文件免费提供。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 5.1 (B)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12 月 11 日 9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项目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 5.2 (B)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5.3 递交方式及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形式,投标人核对并确认投标信息无误后,需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带有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的加密投标文件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如果电子投标文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能上传完毕,该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 5.4 开标地点为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 5.5 开标时间: 2025年 12月 11日 9时 00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www.gzggzy.cn)、城轨采购网(网址: https://www.mtrmart.com/)等媒体上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文本为准。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7. 其他说明

7.1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尚未登记注册的)或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系统提出(已登记注册的)。

异议受理部门: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电话: 13825091050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220 号万胜广场 B 塔 11 楼

7.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好企业信息登记,CA 证书电子签章等办理方法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gzggzy.cn)。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220 号方准广场 B 塔 11 楼

邮编: 510330

联系人: 曾先生

电话: 13825091050

招标代理机构: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726 号 7 楼

邮编: 510080

联系人: 郑女士、彭先生

电话: 020-37860601、37860725

电子邮箱: zhengdanting@ebidding.com

监督部门: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计划合同部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220 号万胜广场 B 塔 12 楼

邮编: 510330

电话: 020-83159312

9. 附件

附件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附件 2: 投标人声明

2025年11月19日

附件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表1-1资格审查资质要求

序号	资质要求
营业执照或事业 单位法人证书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 注册的独立法人。
资质证书	投标人同时具有: (1)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甲级测绘资质; (2)乙级及以上城乡规划编制资质。
联合体 投标人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表1-2资格审查财务要求

序号	财务要求
审计报告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含财务会计报表),且无拒绝和否定意见。

- 注: 1. 以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数据为准。
 - 2. 投标人的成立时间晚于本表规定年份的, 应提供成立以来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表1-3资格审查业绩要求

业绩类目	业绩要求
业绩 1	<u>/</u> .

表1-4资格审查信誉要求

项目	资格要求		
诉讼及仲裁	投标人在 <u>2022</u> 年 <u>12</u> 月~ <u>2025</u> 年 <u>12</u> 月(近 3 年)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履约情况	投标人在 <u>2022</u> 年 <u>12</u> 月~ <u>2025</u> 年 <u>12</u> 月(近 3 年)中不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逐或因自身原因而使合同被解除。		
失信被执行人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	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铁路工程建设失信 "黑名单"	投标人未被纳入按照《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 公布的失信行为"黑名单"。		
行贿犯罪情况	投标人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在 <u>2022</u> 年 <u>12</u> 月至 <u>2025</u> 年 <u>12</u> 月 (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 3 年内) 不曾有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		

- 注: 1. 对投标人的信誉要求将覆盖整个招标阶段至中标通知书发出为止。
 - 2. 投标人的信誉状况由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负责查证,投标文件无需提供有关证明文件, 但需在投标文件格式6-7信誉情况表中声明;若查实存在失信情形的,将被否决投标。
 - 3. 诉讼及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规划条件核实测量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诉讼及仲裁、履约情况、行贿犯罪情况以投标文件格式6-7信誉情况表声明为准。
 - 4. 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以评标委员会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 creditchina. gov. cn)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查询结果作为评标时的判断依据;
 - 5.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信息以评标委员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查询结果作为评标时的判断依据。
 - 6. 铁路工程建设失信"黑名单"以评标委员会在国家铁路局网站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查 询结果作为评标时的判断依据。

表1-5资格审查主要人员要求

	项目	要求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测绘或测量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10年及以上工作经验。应为本单位职工,附其社保证明。
主要人员	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测绘或测量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10年及以上工作经验。应为本单位职工,附其社保证明。
	安全负责人	安全负责人1人,具有在注册有效期内的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应为本单位职工,附其社保证明。在投标人声明中,需承诺项目实施过程中能根据实际项目需求增加满足营业线作业安全需求的安全管理员。
	专业工程师	专业工程师不少于5人,具有测绘或测量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5年及以上工作经验。应为本单位职工,附其社保证明。

- 注: 1. 提供相应人员的职称和注册证书。
 - 2. 类似工程指铁路或城际轨道交通或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 3. 本表所列关键岗位人员应提供简历表,工作经验以简历表填报的主要工作经历为准。
 - 4. 本项目允许同一投标人一套人员投多个标段, 但只能中一个标段。
 - 5. 本表规定的人员岗位、数量及资格要求是招标最低要求,投标人可在满足招标最低要求的前提下自行配备相关管理和技术人员。对于投标人超出本表配置的人员数量和相应的资格要求不作限制。项目实施过程中招标人可根据实际项目需要要求增加人员,中标人不得拒绝。

表1-6资格审查其他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其他要求	投标人应按第一章招标公告附件 2《投标人声明》要求的格式和内容签字并盖单位公章。

附件2: 投标人声明

投标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	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我方______(投标人全称)就参加_____(招标项目名称)_____(标 段)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 1.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方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 人,我方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等信息进行公开。
- 2. 我方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 3. 我方保证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投标无效: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6) 为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与本标段所测绘(或测量)工程的施工单位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0)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且在处罚范围和期限内;
 - (11)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测绘(或测量)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注: (10) (12) 规定的情形,应以铁路监管部门或行政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 关文件为依据。
- 4. 如我方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将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我方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其中,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的,将依法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 5.本公司承诺遵照《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合作企业、分包商和个人不诚信行为管理办法》规定,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发生不诚信行为,导致被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限制投标和限制合作的,我司将放弃候选人、合同签订人资格。

6.我方同意,如发现中标价格计算有误的,不论中标通知书发出后还是合同签订后,我 方承诺将按照《招标文件》、合同要求对核定的价格签订补充协议。

7.我方承诺:项目实施过程中招标人可根据实际项目需要要求增加人员,我方不得拒绝。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能根据实际项目需求增加满足营业线作业安全需求的安全管理员。

特此声明

投标人:				(盖单位章	至)
法定代表	人或委托	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施工单位对应一览表

项目	施工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		
广佛南环项目	有限公司、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华隧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		
	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隧道局集团有		
佛莞项目	限公司、中铁港航局(现中铁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		
	团有限公司、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中铁十一局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工程有		
	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		
新白广项目	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铁建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		
	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		
	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		
FF 311 -1-742 75 D	公司、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		
琶洲支线项目 	建股份有限公司、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		
	司、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		
	司、中铁隧道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铁航空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东		
广州大东西 口	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		
广佛东环项目 	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中		
	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五局集		
	团有限公司、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三局集团有		
广清南延项目	限公司、中铁建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		
	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